

学院常用电话

1. 总值班 18260906034,
2. 水电值班 18260906074
3. 医务室 0771-4736866 或 13207808269
4. 资助管理办公室 0771-4736857
5. 考试中心、学籍科 0771-4736619
6.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0771-4735700
7. 党政办公室 0771-4736466
8. 团委、学生党总支 0771-4733734
9. 教务处 0771-4736638
10. 后勤保卫处 0771-4736119
11. 招生就业处 0771-4736166
12. 财资处 0771-4736499
13. 学生工作部（处） 0771-4736066
14. 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卫生所室
18977192527
15. 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报修维修电话
0771-4953610

实习协议书

甲方：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

为了满足学校教学管理的需要，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更好的培养符合社会发展要求的实用型人才，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同意接收乙方学生进行毕业实习的有关事宜协议如下，共同遵守：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

1. 甲方为乙方的学生提供必要的教学、实习条件，每年承担乙方一定数量学生的实习教学工作，根据乙方制定的教学计划接收学生实习。

2. 甲方负责遴选业务素质好、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骨干教师作为带教老师，负责乙方学生的实习教学指导与带教工作。

3. 甲方为乙方学生实习期间提供食宿，并发放一定的费用作为实习津贴，补贴乙方学生的部分生活开支。

4. 甲方派专人进行实习生的管理对接工作，做好实习生的日常管理，协助乙方做好实习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并定期向乙方反馈学生的动态信息。

（二）乙方

1. 负责安排乙方学生到甲方进行教学实习与实践学习，并下达教学任务。

2. 要求乙方学生在教学学习期间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并采取必要的劳动保护措施，保证安全第一，圆满完成教学计划。

3. 尊重甲方的知识产权，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保密制度。

4. 协助甲方提高业务水平，在人员进修、业务咨询、实验检测和人员培养等方面给予支持和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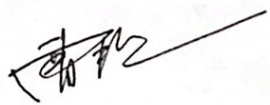
5. 根据甲方的用人需要，优先并择优推荐毕业生到甲方工作。

二、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三、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单位盖章）：

签名：



签订日期：2019年12月18日

乙方单位（学校盖章）：

签名：



签订日期：2019年12月18日